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2025-004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维红主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文件，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05,691,056 股，以此计算拟分配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145,951,219.39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9.7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3.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4.1 唐维红，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 张雷生，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3 王晓峰，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参会监事对涉及本人的薪酬子议案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8.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制定《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